

## 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7亿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。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。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和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-019号和2024-021号公告。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前期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名称	金额及来源	产品期限	年化收益率	实际收益（元）
交通银行	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18天（挂钩汇率看涨）	16,000万元 募集资金	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04月25日（118天）	1.6%	827,616.44

### 二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1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